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heme**  
**榮暉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0)

**補充公告**  
**有關**  
**根據一般授權認購新股份**

茲提述榮暉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三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根據一般授權認購新股份。除另有說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及措辭應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此提供有關認購人及所得款項用途的更多資料。

認購人的名稱及姓名及彼等各自認購股份數目如下：

	認購股份 數目
Mqiang Investment Pte. Ltd.	400,000,000
鄭大寨	220,000,000
謝榮	10,000,000
香港昆宏資源有限公司	40,000,000
張仕平	45,000,000
鞏紅	100,000,000
	<hr/>
	815,000,000
	<hr/> <hr/>

Mqiang Investment Pte. Ltd. 為於新加坡註冊成立的公司及投資控股公司。其由馬太林全資擁有。

香港昆宏資源有限公司為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主要從事商品貿易。其由張曉明全資擁有。

以上所有個人均為商人。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詢問後所深知、盡悉及深信，認購人(及認購人的最終實益擁有人(倘適用))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的第三方。

於二零二四年十月，為擴大本集團的業務，本集團於印度尼西亞設立一間附屬公司，該附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正式開展業務，從事鎳礦石貿易。本集團旨在全面拓展其於礦產資源領域的營運及業務活動。因此，認購事項的所得款項淨額：

- (i) 約 10% 至 20% 將用於通過進行收購或設立合營企業拓展本集團於印度尼西亞的業務。儘管並無訂立任何協議或意向書，但本公司已物色可能的收購目標。本公司預計，自本公告日期起，篩選目標、進行盡職調查、準備及磋商文件以及取得股東批准(如需)等過程預期需要約六至十個月。因此，預計收購所得款項將於融資完成後約九個月內悉數動用；
- (ii) 約 30% 至 40% 將用於取得鎳礦石及鋁土礦床採礦權。儘管並無訂立任何協議或意向書，但本公司已物色可能的收購目標。本公司預計，自本公告日期起，篩選目標、進行盡職調查、準備及磋商文件以及取得股東批准(如需)等過程預期需要約六至十個月。因此，預計收購所得款項將於融資完成後約九個月內悉數動用；
- (iii) 約 20% 至 30% 將用於鎳礦石及鋁土礦的貿易與加工。預計該等所得款項將於融資完成後約九個月內悉數動用；

- (iv) 約 10% 至 20% 將用於構建物流運輸系統及車隊。預計該等所得款項將於融資完成後約九個月內悉數動用；及
- (v) 剩餘部分將用作一般營運資金。預計該等所得款項將於融資完成後約九個月內悉數動用。

除上文所述者外，該公告的內容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榮暉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吳磊

香港，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江江先生及吳磊先生；非執行董事為丁琳先生及康健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柳松先生、陳麗屏女士及黃學斌先生。